

未成年子女權利義務行使負擔協議書

查 成聰明 因 ☒ 父母離婚 ☐ 由生父認領，自即日

☒ 協議
起 ☐ 協議變更 由 ☐ 父行使負擔 ☐ 母行使負擔

☒ 父母共同行使負擔未成年子女權利義務，
特立此書，並據以申請戶籍登記，如有不實，願負法律責任。

父 姓 名：成 小 華



(簽章)

身分證統號：H123456789

戶籍地址：桃園市中壢區中三路 230 號

電 話：4253405

立協議書人

母 姓 名：王 小 霞



(簽章)

身分證統號：H223456789

戶籍地址：桃園市中壢區中三路 230 號

電 話：4253405

中 華 民 國 105 年 6 月 24 日